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黃冠禎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15
傳真：81926038
電子信箱：edu_ace.12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0830136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活動簡章 (3688302_1083013659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轉知美國加州洛杉磯客家基金會舉辦「寫作廣場」-中、英文寫作比賽和攝影比賽一案，惠請貴校協助宣傳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駐洛杉磯辦事處教育組108年1月31日美洛教字第1080000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比賽參加學生年齡分成國小1-6年級、國高中及大專院校以上學生3組，寫作作品字數分別為500字、1,000字及1,500字，攝影比賽字數限制不超過50字，獎金依組別最高美金1,000元至100元不等。
- 三、寫作比賽(中文或英文)及攝影比賽(僅限英文)各有3個參賽時段，第一時段自108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；第二時段自108年4月1日起至6月30日止；第三時段自108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，即日起接受報名。
- 四、有關比賽規則、主題、資格、投稿日期等請參閱www.writerssquare.org。
- 五、檢附活動簡章1份。



明湖國中 1080215



QGAA1086000948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19/02/15 15:41:14

裝

訂

線

